

发展和完善商品市场体系的主要政策措施

一、推进经济体制改革，进一步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

（一）继续推进经济体制改革，充分发挥市场机制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

发展和完善商品市场体系，要求经济体制和制度环境的进一步完善。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确定了新世纪初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总体方向和主要任务。体制改革的重点，一是加快政府职能转变和改革审批制度，完善政府宏观调控的手段和方式。二是促进企业制度的改革，特别是对国有企业的改革，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

商品市场发展仍需进一步推进市场化进程，特别是一些带有垄断经营或专营性质的领域，应进一步向国内非国有资本开放市场，使不同所有制企业获得公平竞争的条件和机会。要素市场（特别是资本市场和劳动力市场）的市场化程度也需要进一步提高，为商品市场的发展创造必要的条件。

（二）整顿和规范市场秩序，完善市场经济的法律体系

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净化市场环境，强化信用意识和契约意识，加快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是商品市场体系建设的当务之急。在开展市场专项整治，采用现代信息技术加大市场监管力度，坚决打击制造和销售假冒伪劣商品的行为。同时，推动商品市场标准化管理和认证服务，实施必要的商品市场准入制度，建立商品市场准入认证标准，特别是要建立和完善农产品、食品及各类小商品的入市标准，促进标准化商品的交易与流通；建立市场经营主体资格认证与管理制度，规范市场主体的经营行为，加大监控力度；加快制订商业服务的各类标准，建立健全商业服务标准体系，奠定统一管理全社会商业的良好基础。

应抓紧制定和修订维护市场公平竞争、防止垄断，促进政府职能转变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如加快制定出台《反垄断法》，修改和完善《反不正当竞争法》，促进《行政许可法》等法律的有效实施，为商品市场的发展营造法律环境。根据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和 WTO 规则，对现有的商品市场法律和政府规章进行梳理；根据商品市场发展情况和各地的不同特点，在市场管理、行业准入、商品质量管理、食用农产品安全、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制定必要的全国性法规、政府规章及地方性的实施管

理办法，逐步形成商品市场法律法规体系。特别是为合理利用资源，防止无序盲目建设，应尽快制定并出台《城市商业网点规划管理条例》。同时，加强法制宣传，引导商品市场经营主体和从业人员严格执行国家的有关法规。

（三）打破地区和部门分割和封锁，促进统一市场的形成

打破部门、行业垄断和地区封锁、地方保护，引入公平竞争机制。清理并取消各种阻碍商品在全国范围内顺畅流通的制度规定，放宽市场准入，推进全国统一、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体系建设。

二、完善政府对商品市场体系建设的规划、管理和调控

政府对商品市场的管理应进一步从“审批经济”转为加强规划、调控和管理指导。中央政府商品市场管理部门的主要职能，应是从全国的大局出发，制定全国商品市场体系建设总体规划，从市场发展方向和大的区域布局上确定市场体系建设的总体方向，研究相关政策，指导和促进商品市场体系的发展。地方政府，特别是各城市政府的管理重点，是根据本地实际，制定本市（地区）商品市场发展规划，包括对城市的重要商业中心、商业街（区）和大型商业设施、市场形式的规模、业态和布局进行系统规划管理，防止盲目发展和恶性竞争。在总体规划框架下，还应抓紧制

定专项子规划，完善城市商业发展的规划体系，解决规划的具体实施问题。

地方政府还应重点研究并制定市场全面开放后的商品市场调控和管理的相关政策。应参照和借鉴国外通行的一些办法，对大型商品市场设施的立项和开业进行必要的、合法的控制。围绕当地人口状况、商圈半径、已有的商业设施数量、以及新开业店铺对周边店铺的经营、交通环境和就业机会等方面带来的影响，通过听证等形式对新设市场形式和商业设施进行审查。同时，研究制定商品市场中各类市场和各行业的标准体系。

三、出台支持商品市场发展的政策体系，促进商品市场结构调整

中央政府支持商品市场发展的政策体系包括：

- 1、加大国债支持力度，促进商品流通企业的技术改造。重点将物流配送中心建设、连锁经营企业的信息化建设等项目，列入国债贴息项目给予重点支持，注重用信息化改造传统商品市场。支持市场前景好的流通企业拓宽融资渠道，通过股票上市、增资扩股等途径募集社会资金，扩大经营规模。鼓励流通企业通过资产重组、划拨等多种方式，充分利用社会资源。

- 2、国家有关部委切实落实支持现代市场形式和流通方式发

展的具体措施。例如，进一步落实有关部委对连锁企业物流配送车辆的管理政策、连锁企业经营烟草、书籍、报刊、音像制品等办理许可的相关政策、直营连锁企业各门店办理专营商品经营许可证的有关政策、对连锁经营企业简化登记注册手续的有关政策等，取消不合理的政策限制，支持连锁经营企业的发展。

3、对商业连锁企业税收方式作合理的调整。有关部门对省、自治区、直辖市范围内跨区域的连锁经营企业，应尽快落实统一缴纳增值税、所得税，并由省级财政部门及时制定妥善的财政利益转移的相关办法。对于连锁企业而言，只有实行统一纳税，才能真正实现连锁总部对分店的有效管理，实现规模效益，发挥连锁经营的优越性。

地方政府支持商品流通发展的政策包括：支持流通企业间兼并重组；通过适当的政策体系鼓励中小流通企业的发展，重点是通过相关的税收支持、建立中小流通企业发展的专项资金、信用担保补偿资金，中小企业创业基金、财政贴息等政策和手段，构建中小流通企业的资金扶持体系，解决中小企业的融资难问题；对新设立的大型店铺实行听证制度，为中小流通企业保留一定的发展空间，并设立中小流通企业法律援助体系等。通过围绕优势品牌企业发展特许经营，使小型流通机构能够共享优势企业的品

牌和管理优势，促进小企业组织化程度的提高。

四、促进国有流通企业的战略性调整，培育若干大型商品流通企业集团

积极推进国有流通领域的战略性调整，鼓励并促进国有资本从一般竞争性商业经营中有序退出，向商品流通的大型信息化建设项目、基础设施及国家大型储备设施等重点领域转移。

推进国有大型商业企业的公司制改革，重点是进行产权结构的调整，减少国有产权比例，引入新的、非国有的产权主体，吸收多元投资主体参股，形成合理的产权结构。同时，进行公司化改造，形成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起符合国际惯例的现代公司体制。

提高商品流通企业的组织化、规模化水平，培育若干大型商品流通企业集团。力争在 5 - 8 年内培育 10 - 15 家初步具有国际竞争能力的大型流通企业集团。其主要方式，是通过引导和促进企业的跨区域兼并、重组，使一些优势企业围绕核心业务加快扩张规模；通过相关政策扶持鼓励优势企业做大做强。同时，支持和鼓励流通企业以多种形式加强与工业、农业、科技、金融等产业的联合与协作，组建工贸、农贸、科贸、内外贸结合的大型流通企业集团，提高综合经济效益，增强市场竞争能力。培育流通

企业集团，要遵循客观经济规律，以企业为主体，以资本为纽带，通过市场机制来实现，不能简单靠行政手段强制捏合，不能盲目求大求全。要在突出主业、增强竞争优势上下功夫。鼓励商品流通企业向国际先进的商务经营方式转变，实行内外贸结合，积极参与国际化竞争。

五、实施科教兴商战略，加快商品流通的现代化步伐

以信息化促进商品流通现代化，通过多种政策推动商品流通企业吸收引进国际先进商业管理科学，全面改善商业管理，逐步实现商务运作和管理专业化、程序化、标准化。加大商业发展的科技含量，积极采用先进的技术设备改造商业设施，重点商业设施和商品流通的各个环节要尽可能利用世界最先进的科技成果。

建立适应商业经济发展的人力资源开发和激励机制，保护和培养商业企业高级管理人才和经营人才；制定鼓励商业企业加强员工培训和知识更新再教育的措施，提高商业从业人员素质。

六、拓宽商品市场建设的投融资渠道，多方筹措建设资金

1、加大对流通基础设施建设的政策倾斜力度。各级政府应提高对商品流通重要性的认识，采取积极措施，对重要的商业基础设施如重要商品的储备设施、大型农产品批发市场、社会性的大型物流配送中心、市场信息网络和电子商务平台等加大投资力

度。将流通基础设施列入各级政府支持的重点项目建设计划。

2、引导民间资本对商品市场建设的投入。各级政府适时投入必要的引导资金，按管理权限给予扶持政策，改善投资环境，积极吸引民间资本参与骨干市场建设。加快重点流通设施、商业街（区）道路等市政设施的改造，改善交通和环境条件。

七、进一步扩大商品市场的开放，完善公平竞争机制

在入世过渡期内，应坚持规范和有步骤的开放原则，规范各级地方政府的审批行为。在过渡期后，重点是完善市场公平竞争秩序，既要进一步扩大开放，又要防止对部分市场主体实行超国民待遇。要加强对外资进入的跟踪分析和研究，对可能产生的影响进行评估并提前做好准备。着手研究和制定商品市场全面放开后，我国的相关商品市场准入管理制度和法律法规。应通过多种方式引导国外资金投向我国商品市场的基础设施建设和信息、物流中心的建设，投向中西部商品市场网点建设。

八、支持行业协会发展，增强其协调、服务和行业自律能力

结合政府职能转变，把政府有关管理职权转移委托给行业协会，进一步发挥行业协会功能，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在政府企业之间的桥梁、纽带作用。加快行业协会建设，扩大行业协会的覆盖面，发挥行业协会的协调、服务、监督的职能，强化行业自律。

行业协会的具体职能包括：

制订行业发展规划，建立行业信息数据库，加强行业的信息沟通和交流；协助立法机构或政府主管部门提出有关的立法建议，或接受委托研究并提出有关行业管理方面的法律草案；制定和起草行规行约，促进行业相关标准的制定和出台；强化行业内的业务培训和继续教育，提高行业的经营管理水平；依托各级商会和行业协会进行政府决策前的听证准备工作，支持行业协会加强行业协调，维护业内企业合法权益，加强行业的自律；开展行业内和国际业务交流。